东莞官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超过 1%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宜安实业有限公司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的股东宜安 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安实业")出具的《股份减持情况告知函》,宜安实 业因自身资金需求,于 2020年12月17日、12月2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 交易系统分别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 94 万股、1,000 万股,分别占公 司总股本的 0.13%、1.44%。截至目前, 宜安实业合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 件股份 1,09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8%。现将其减持股份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万股)	占公司总 股本的比 例(%)
宜安实业	大宗交易	2020年12月17日	8. 57	94	0. 13%
宜安实业	大宗交易	2020年12月25日	7. 20	1,000	1. 44%
合计				1, 094	1. 58%

上述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 生影响。

二、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超过1%的具体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宜安实业有限公司



住所		香港湾仔菲林明道8号大同大厦9楼906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12月17日、2020年12月25日					
股票简称	宜安	科技	股票代码		300328		
变动类型 (可多 选)	增加□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	第一大股东或实	际控制人	示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	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 股			94		0. 13%		
A 股			1,000		1. 44%		
合计			1, 094		1.5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 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间接方式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票他 □ 表决权让渡 □ 其他 □ (请注明)			接方式转让 □ □ □ □ □ □ □ □ □ □ □ □ □ □ □ □ □ □ □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不适用					
3. 本次变		·	力人拥有上市公司相	叉益的股份情	·····································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合计持有股份		15, 187. 50	22. 00%	14, 093. 50	20. 41%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5, 187. 50	22. 00%	14, 093. 50	20. 4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 作出的承诺、意向、计 划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 《证券法》《上市公司购 买管理办法》等法律、 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 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8.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1					

注:因四舍五入原因,上述减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与各比例数直接相加之 和在尾数上有差异。 特此公告。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8日

